**附件8：**

**班 主 任 工 作 情 况 审 核 表**

 2020 年10月 8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程枫 | 任教 学科 | 综合实践活动  |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及资格取得时间 | 一级教师2010.12 |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 高级教师 |
| 任现职以来完成班主任工作情 况 | 何年何月至 何年何月 | 何校何班级 | 政教（德育、学生）处 审 核 意 见 |
| 2010.08‑2011.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教导主任 | 完全能够胜任学校管理工作，关爱学生，工作能力强，收到学校领导和家长的好评。负责人（签名）： 孙燕伟 |
| 2011.08‑2012.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教导主任 |
| 2012.08‑2013.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教导主任 |
| 2013.08‑2014.07 | 长兴县夹浦镇鼎甲桥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4.08‑2015.07 | 长兴县夹浦镇鼎甲桥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5.08‑2016.07 | 长兴县夹浦镇鼎甲桥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6.08‑2017.07 | 长兴县夹浦镇鼎甲桥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7.08‑2018.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8.08‑2019.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9.08‑2020.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20.08‑至今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
|  |  |
| 学校 评价 意见 | 班 主 任 工 作 能 力 （胜任、基本胜任、不能胜任） | 成 绩 及 效 果 （成效明显、一般） |
| 胜任 | 成效明显 |
| 补充 说明 | 1.任教以来担任班主任工作共4年，其中任现职以来0年；2.任现职以来担任教导主任3年、副校长7年；（仅限未任班主任的中层以上领导填写）3.未达到班主任工作规定年限的原因：  |

 注：1.本表由学校填写（一式2份及电子稿）； 2.“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按学年填写。

 3.因任中层以上领导而未安排班主任的对象，在“何校何班级”栏填写“何校何职务”。

 填报单位（公章）：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 校长（签名）： 冯银南

附件5

**推荐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综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程枫 | 工作单位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 |  | 申报职务 | 高级教师 |
| 性别 | 女  | 出生年月 | 1982.08 | 参加工作时间 | 2001.08 | 政治面貌 | 党员 |
| 何年何校何专业毕业及修业年限 | 2001.07 湖州师范学校体师专业 3年 |
| 最高学历（何年何校何专业毕业） | 本科 2007.01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汉语言文学专业 |
| 现任职资格 及取得时间 | 一级教师 2010.12 | 现聘任职务及时间 | 一级教师 2011.01——2021.08 |
| 现从事专业 |  小学综合实践活动 | 从事专业 工作年限 | 19 | 现担（兼）任党政职务 | 副校长 |
| 参加何学术团体任何职 |  | 社会兼职 |  | 支教或农村工作年限 | 19 |
| 计算机 考核成绩 | 免考 | 普通话 测试成绩 | 二甲 | 近五年考核情况 | 19年度优，其余均为合格 |
| 是否破格晋升及理由（符合哪几条破格条件） | 否 | 是否经学校公示 | 10月10日~10月15日在学校公示栏公示 |
| 工作简历（包括培训、进修 情况） | 2001.08——2003.09 任教于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新华完小2003.10——2013.07 任教于夹浦镇中心小学2013.08——2017.07 任教于夹浦镇鼎甲桥中心小学2017.08——至今 任教于夹浦镇中心小学多次参加市县级学科业务培训和进修，成绩显著。 |
|
| ①专业文化知识水平：该同志具有较强的专业文化水平，能很好地胜任自己的教学工作，同时虚心向同行请教，遇到不懂的地方肯钻研，为了提升自己的业务水平参加各级各类的培训，特别是一些高端培训班总是把自己的姿态放低，积极学习各类知识，不断督促自己更近一步。工作以来每年都撰写论文，撰写的论文多篇获得市县一二三等奖，课题多次获县一等奖，优质课多次获市一等奖，参加小学综合实践说课等比赛获市、县一等奖，辅导学生参加各类比赛在省市县都获奖。 |
| ② 教育教学管理工作成绩、效果：教育能力强，在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当班主任期间所带班级获得湖州市优秀中队，个人获得湖州市优秀辅导员。所带领的长兴县鼎甲桥小学和夹浦镇中心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小组连续7年获学习成果展评一等奖。平时擅于跟学生、跟学生家长沟通，是学生和家长信赖的好老师。曾被评为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感动长兴人物之教学楷模，县优秀共产党员、县三级名师。县教学能手、县优秀德育工作者。担任副校长期间分管工作屡获佳绩，在夹浦小学分管安全工作期间，学校连续三年获得5A级平安校园。 |
| ③ 承担校级以上公开课、示范课情况：任现职以来承担县级以上的公开课共7节。市级公开课1节，省级公开课1节。每节公开课都受到了与会老师和专家的好评，反响效果很好。 |
| ④培养指导教师成绩，到农村（薄弱）学校支教：在任教期间培养多名年轻老师获得县级优秀成果展评一等奖。如在长兴县夹浦镇鼎甲桥小学任教期间辅导黄丽老师、刘娟老师、田春苗老师、何粉红老师获省市县综合实践活动优秀学习成果评比一等奖。在夹浦镇中心小学任教期间指导陈琪老师、许红星老师、蒋敏老师等获市县级综合实践活动优秀学习成果评比一等奖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现职以来完成教学工作情况 | 学年 | 讲授主要课程名称 | 本人承担内容 | 周授课数 | 授课对象 | 学年总课时 |
| 2010学年2011学年2012学年2013学年2014学年2015学年2016学年2017学年2018学年2019学年2020学年 | 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综合实践、小学数学 | 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全部 | 1010778888888 | 501班52人601班51人603班50人601班54人601班55人602班52人301班39人301班51人401班50人501、502班95人601、602班92人 | 400400280280320320320320320320320 |
| 任现职以来科研情况 | 项目名称 | 项目来源 | 立题年月 | 金额 | 本人承担部分及排名 | 项目进展情况 |
| 1.《小学陶艺综合实践的开发与研究》2.《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乡土资源开发与应用的研究》 | 小学综合实践课程开发中来小学综合实践课程开发中来 | 2017年1月2018年1月 |  | 执笔人负责人 | 县优秀成果一等奖县优秀成果一等奖 |
| 任现职以来发表论文论著、译著 | 题 目 | 刊物、期次或奖次 | 本人承担部分（排名/参加人数） | 送审论文鉴定结果 |
| 1.《整合乡村资源，唱响劳动教育的主旋律》 2.《聚焦“乡土视角”，充盈课程资源》3. 《选题为学生开启探索之门》4. 《在综合实践活动的路上》5. 《角色准确定位，凸显课程价值》 | 2019.06市一等奖2018.06市一等奖2017.06市二等奖2017.03县一等奖2020.03县一等奖 | 1人全部1人全部1人全部1人全部1人全部 |  |
|
| 县级以上奖惩情况 | 16.05浙江省优秀共产党员（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20.09长兴县“感动长兴教育人物——教学楷模”（县教育局）9.01长兴县优秀德育工作者（县教育局）18.07长兴县优秀共产党员（中共长兴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19.01长兴县等级平安校园创建先进个人（县教育局）18.05长兴县防溺水宣传教育先进个人（县教育局） |
| 中级评委会推荐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表决结果 |  | 总人数 | 出席人数 | 同意 | 反对 |
| 学科组 |  |  |  |  |

附件13：

**中 层 领 导 工 作 情 况 审 核 表**

 2020 年10月9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程枫 | 任教 学科 | 小学综合实践  |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及资格取得时间 | 一级教师2010.12 | 申报专业技术资格 | 高级教师 |
| 任现职以来中 层任职情 况 | 何年何月至 何年何月 | 何校何职务 | 分 管 领 导 审 核 意 见 |
| 2010.08-2013.07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教导主任 |  该同志在担任学校中层干部期间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勤勤恳恳，以身作则。工作思路清晰，果断干练，能出色的完成各项工作，受到教师的一致好评，威信高。负责人（签名）：冯银南 |
| 2013.08-2017.07 | 长兴县夹浦镇鼎甲桥中心小学副校长 |
| 2017.08-至今 |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副校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校 审核 盖章 | 情况属实！ |
| 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处）审核盖章 |  |

 注：1.本表由学校填写（一式2份及电子稿）； 2.“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按学年填写。3.“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处）”是指县、区教育局组织人事科，审核并盖章；市直属的中层领导由市教育局人事处审核盖章。

 填报单位（公章）： 长兴县夹浦镇中心小学 校长（签名）：冯银南